

高阳县十八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9）

高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3 月 6 日在高阳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刚刚过去的 2025 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的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全县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县委部署要求，不折不扣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解放思想、奋发进取，高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着力加强县级“三保”和重点领域保障，扎实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推动高阳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为“十四五”圆满收官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

（一）全县财政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4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0.7%，其中：税收收入 41715 万元，增长 1.8%；非税收入 60702 万元，下降 0.03%。加上级补助收入 134244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104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9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6506 万元，收入总计 315608 万元。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8518 万元，下降 16%。加上解支出 2714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59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2780 万元，支出总计 315608 万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 27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5%，下降 41.1%。加上级补助收入 50249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052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460 万元，收入总计 189495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102069 万元，下降 10.5%。加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700 万元、调出资金 3649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1228 万元，支出总计 189495 万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补助收入 6 万元，收入总计 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 万元，支出总计 6 万元。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8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7.3%，增长 20.7%。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22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961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94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7%，增

长 9.5%。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62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842 万元。

收支相抵，年末新增结余 8718 万元。

（二）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财政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年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全面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审查意见，统筹做好争支持、保运转、去风险、促发展、惠民生、强监督等工作，发挥财政调控保障作用，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1. 助推发展成效明显。全面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助力扩投资、促消费，推进城市内涵式发展。**一是**高效使用政府债券。建立常态化项目储备机制，积极争取政府债务资金 125200 万元，重点支持了棚户区改造、生态印染产业园基础设施、管网配套设施、道路改扩建、小学学校综合楼建设、全域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卫健基层服务能力提升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力支持了社会事业发展，有效推进债务化解、增强基层保障能力。**二是**管好用好国债资金。积极争取国债资金 54833 万元，畅通资金拨付“绿色通道”，及时拨付国债资金 27831 万元，有效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及促进大规模设备更新。**三是**持续推进经济发展。注资 7280 万元，助力 2 家国有企业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入股保定银行股权 22000 万元，支持区域经济发展。

2. 大事要事保障有力。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统筹财政资金资源，聚焦党中央决策和省市县部署，优化支出结构，强化

重点保障，助力国家战略、国家大事和重大部署加快实施。一是始终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累计争取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试点资金 20167 万元，支持孝义河高阳段生态廊道修复治理和小白河排渠及湿地生态功能修复治理工作；积极筹措污水处理费、南水北调水费及地表水处理费 21313 万元，保障污水治理和饮用水安全。二是着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始终把“三农”作为财政保障重点，落实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2440 万元，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7589 万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 3406 万元、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473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805 万元、县级储备粮补贴 251 万元，促进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保护和调动农民务农种粮积极性；争取农村综合改革资金 1732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354 万元、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823 万元，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和人居环境舒适度。三是有效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落实污染防治资金 3512 万元、环境监测及环保资金 336 万元，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四是不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村级及社区相关支出 4868 万元，落实驻村工作队经费 152 万元，保障基层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提高了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五是持续提升城市风貌。投入城市农村环境卫生、垃圾处理、绿地养护资金 5506 万元，人居环境持续改善；投入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 2075 万元，路灯及污水抽排等电费 593 万元、园林绿化及孝义河生态补水水费 1105 万元、农村道路客运补贴

283 万元、公交公司运营补贴 200 万元，促进县域宜居品质持续提升、出行条件稳步改善。

3. 民生福祉稳步提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全面落实民生政策，保障各项民生工程顺利实施，全县民生支出 2357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7%。

一是扎实落实就业优先战略。争取就业补助资金 1925 万元，落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支持企业稳岗保就业；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全年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 110 场，提供 19520 个就业岗位，推动新增城镇就业 2582 人。

二是稳步推进社保提标。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由每人每月 178 元提高至 198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年提高 30 元；集中养育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由每人每月 1750 元提高到 1990 元，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 1300 元提高到 1530 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月人均标准由 96 元提高到 106 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月人均标准由 90 元提高到 100 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 9348 元提高到 9540 元。

三是积极推动社会事业发展。全县教育支出 63836 万元，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从每生每年 6000 元提高到 7000 元，从秋季学期起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持续稳定增加财政教育投入，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教育基础设施持续改善；全县卫生健康支出 16847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 94 元提高到 99 元，落实育儿补贴政策 1663 万元，县域医

疗服务综合能力持续提升；全县文化旅游支出 7504 万元，“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戏曲下乡”“四季村晚”等各类文化惠民演出 120 场，布里留法工艺学校旧址被认定为 AAA 级景区，推动文体事业繁荣发展。

4. 财政改革持续深化。贯彻落实《保定市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实施方案》，结合我县实际健全制度机制、细化落实举措。**一是**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严明支出顺序，加强项目分类管理，对国家、省重大决策部署及市、县部署的大事要事类项目优先安排、充分保障；对部门日常履职类项目在清理整合的基础上，结合财力按轻重缓急安排。**二是**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将绩效评价重点由预算项目向工作活动、支出政策评价等层面拓展，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建立信息反馈和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调整支出结构、完善财政政策和科学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三是**加强财会监督。紧盯风险隐患，组织镇街财政资金管理专题培训；严肃财经纪律，严查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整治和财会监督检查，切实筑牢财政资金安全防线。**四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格政府采购和财政评审监管。全年节约采购资金 229 万元，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 107%；评审项目审减资金 10803 万元，审减率 6.1%；扎实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将勤俭节约理念贯穿部门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全年“三公”经费支出 432 万元，下降 11.3%。

5. 切实做好风险防控。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扎实做好防范化解风险工作。**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强化财政

收支管理，扎实推进财源建设，堵漏增收，优化支出结构，推动降本增效，为“三保”支出提供有力支撑。全年“三保”支出 113379 万元，保障了各项基本民生政策足额落实、干部教师职工工资及时发放、部门单位正常运转。二是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依法在批准的限额内举债和偿还债务；通过再融资、盘活政府存量资产、加快土地出让等措施，拓宽还债资金来源渠道，减轻财政负担，按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券本息 40812 万元；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进一步加强全县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切实守牢安全发展底线。

各位代表，过去的五年，我们坚持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核心，顶住经济下行、疫情冲击等多重压力，实现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质效稳步提升，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五年来，我们持续做强经济建设支撑。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48.7 亿元，年均增长 3.9%。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146.3 亿元，较“十三五”时期增长 46.6%。累计争取政府债券项目资金 58.9 亿元，重点支持了教育及医院基础设施、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道路建设、环城水系、雨水管网、雨污分流、生态印染园区建设，实现了产业发展“量质齐升”、县城建设“内外兼修”。

五年来，我们大力推动战略部署落地。农林水累计投入 17.8 亿元，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居民饮水安全，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千里堤加固和潞龙河治理工程；节能环保累计投入 11.5 亿元，支持污

水处理、大气污染防治及农村清洁取暖，总投资 4.38 亿元的白洋淀上游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落地实施，绿色生态和防洪安全屏障越筑越牢。

五年来，我们用心用情改善民生事业。累计投入民生支出 124.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教育事业累计投入 30.7 亿元，年均增长 5.5%；社会保障事业累计投入 19.2 亿元，增长 28.2%，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增长 19.4%、59.3%，达到 795 元/月、7644 元/年；卫生事业累计投入 8 亿元，支持疫情防控，推进医共体建设，连续 1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5 元/年；城乡社区支出累计 17.5 亿元，增长 68.8%，民生事业实现了“基础保障”向“品质提档”的新跨越。

五年来，我们扎实开展财税体制改革。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人心。预算编制科学性、准确度提高，预算执行约束力增强。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财政投资评审、国有资产管理等制度不断完善，财政管理规范化、信息化、透明化水平迈上新台阶。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县级各部门团结一心、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财政收入增长缺乏有效支撑，“三保”及债务付息等刚性支出逐年增长，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紧平衡态势进一步加剧，财政科学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

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6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关于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部署的关键之年。财政工作面临的形势更加严峻，有机遇也有挑战，压力比往年更大，日子比往年更难。一方面，全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另一方面，近几年财政增收压力明显加大，民生政策提标扩面、重大部署落实等各方面刚性支出持续增多，财政平衡面临较大压力。我们将坚定信心、主动作为，科学合理安排预算，为落实我县持续打造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新样板战略使命，更好发挥财政调控保障作用，坚定不移推动高阳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严格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认真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持续打造“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新样板”，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高阳篇章。

基本原则：一是坚持保基本、保重点，把落实党中央决策和省市县部署摆在首位，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优先保障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点支出。二是坚持零基预算，加强资金统筹，量入为出、讲求绩效，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新增支出，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三是严肃财经纪律，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勤俭办一切事业，精打细算、厉行节约，把有限的资金花在刀刃上。四是坚持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可持续运行。

（二）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104500 万元，增长 2%。其中：税收收入 54500 万元、非税收入 50000 万元。

安排收入总计 2751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5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5460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4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2780 万元、调入资金 40000 万元。

安排支出总计 2751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4868 万元，上解支出 7472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800 万元。

收支相抵，预算安排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 75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275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7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 52143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62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552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6300 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528 万元。

安排收入总计 12038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7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3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1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1228 万元。

安排支出总计 120381 万元，其中：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86145 万元，上解支出-49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730 万元，调出资金 30000 万元。

收支相抵，预算安排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排收入总计 6 万元，为上级补助收入 6 万元。

安排支出总计 6 万元，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 万元。

收支相抵，预算安排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5092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48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7447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4169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48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8216 万元。

收支相抵，年末新增结余 9231 万元。

(三) 县级重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安排“三保”资金超11亿元，支持就业服务，兜底保障困难群众生活，满足群众教育、文化、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需求，确保教职工待遇足额兑现，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持续推动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安排教育投入6.4亿元，落实学前免保育教育费补助政策，持续改善办学条件，落实财政教育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持续增强县域医疗服务综合能力。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947万元、公立医院改革补助1515万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766万元、育儿补贴1483万元，推进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持续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搭建智能化就业服务体系，兜牢社会保障底线，推动社会移风易俗，巩固安全稳定局面。

---持续提升服务保障能力。继续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3.35亿元，支持完成潞龙河治理工程，实施孝义河治理（高阳县段）项目，促进生态环境联防联控，筑牢生态、防洪“两大安全屏障”。优化政府投资结构，用好政府专债、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政策，积极争取债券资金，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抢抓中央预算内资金、“两新”政策等加力扩围红利，谋划企业设备更新和城市基础设施更新项目，激发社会投资活力。

---持续提升乡村振兴质效。安排农业资金2.7亿元，加强粮食生产支持保护，提高农业防灾减灾能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支持加快农业转型，引育龙头企业，强化科技兴农，建设和美乡村，深化乡村改革。

---**主动承担政府支出责任。**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进美丽城市建设。安排城区和农村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 2660 万元，垃圾运输处理费 820 万元，污水处理费 7000 万元，水处理服务费 3000 万元，南水北调水费 3000 万元，“双代”县级补贴 2000 万元，公交运营补贴 200 万元，路灯等电费 600 万元。同时，更加注重城市治理投入，推进韧性城市建设，持续开展生态环境修复，让人民群众生活得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

---**着力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持续加强债务监测和预警，坚守政府信用，争取再融资支持 6500 万元，足额安排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用资金 29491 万元，确保“零违约”。

此外，安排预备费 2650 万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658 万元，下降 3%。其中：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93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 493 万元；②公务接待费 165 万元；③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规定，预拨了基本支出、债务还本付息、城市基本运行等急需、必保、刚性项目资金。

三、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2026 年，我们将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县委工作要求，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全力巩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基本面，确保高质量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一）高效落实更积极的财政政策。学好用好国家一揽子增

量政策，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用足用好政府债券。加强项目谋划储备，大力争取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打好提振消费“组合拳”。

（二）着力强化财政科学管理。持续深化财源建设，强化税源监控，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同时，规范支出管理，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运行监测，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集中财力保重点、办大事，确保“三保”、债券还本付息等刚性必保支出不出问题，推动财政平稳运行。

（三）持续深化财政领域改革。深入开展财政科学管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健全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机制，加强重点绩效评价和结果运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持续加强财会监督，发挥财会监督与审计、统计等各类监督协调贯通作用，加强结果运用，健全完善常态长效管理机制。

（四）着力防控财政风险。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增强县级财政保障能力；加强预算审核与管理，压实主体责任，兜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积极承担政府公共事业支出责任；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科学安排新增政府债务限额，按时足额偿付政府债券本息；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为建设美丽高阳作出更大贡献！

高阳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表

2026 年 2 月

目 录

★ 高阳县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 2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 3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 高阳县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4 2025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 高阳县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 5 2025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 高阳县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6 2025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 高阳县 2025 年政府债务情况

§ 7 2025 年高阳县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 8 2025 年高阳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表

§ 1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执行数	预算科目	执行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41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8518
上级补助收入	134244	上解支出	2714
返还性收入	4341	体制上解支出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224	专项上解支出	2714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551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20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营改增”税收返还收入	366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5055		
体制补助收入	75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39334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7019		
结算补助收入	-735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0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0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418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917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8113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354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0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780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4104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30		

§ 1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执行数	预算科目	执行数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754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8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704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687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970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84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897		
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712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848		
文化旅游与传媒	0		
社会保障和就业	0		
卫生健康	73		
节能环保	1850		
城乡社区	0		
农林水	1793		
交通运输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185		

§ 1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执行数	预算科目	执行数
商业服务业等	675		
金融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72		
住房保障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		
其他收入	0		
债务转贷收入	20000	债务还本支出	11596
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0000	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6296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其他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300
调入资金	36506	调出资金	0
政府性基金调入	3649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其他调入	8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98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上年结转	21043	结转下年	12780
收入总计	315608	支出总计	315608

§ 2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预 算 科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决 算±%
一、税收收入	54500	41715	41715	100.0	1.8
增值税	17210	15832	15832	100.0	-3.4
企业所得税	2550	3383	3383	100.0	41.4
个人所得税	810	931	931	100.0	25.0
资源税	2500	1349	1349	100.0	-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0	1988	1988	100.0	5.4
房产税	1530	1882	1882	100.0	30.9
印花稅	1400	1645	1645	100.0	41.6
城镇土地使用税	3500	2851	2851	100.0	9.6
土地增值税	5000	4158	4158	100.0	24.3
车船税	3600	2950	2950	100.0	-0.1
耕地占用税	5270	511	511	100.0	-40.9
契稅	8800	3922	3922	100.0	-28.0
环境保护税	350	313	313	100.0	24.7
二、非税收入	53300	60702	60702	100.0	0.0
专项收入	30402	2998	2998	100.0	-82.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565	3643	3643	100.0	80.4
罚没收入	5029	6151	6151	100.0	33.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6	56	100.0	-94.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5109	47729	47729	100.0	32.3
捐赠收入		0	0	100.0	-1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40	91	91	100.0	-43.1
其他收入	55	34	34	100.0	-71.2
 本年收入合计	107800	102417	102417	100.0	0.7

§ 3 2025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预 算 科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决 算±%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17	18419	18419	100.0	-8.9
二、公共安全支出	8134	8398	8398	100.0	-5.1
三、教育支出	65694	63836	63836	100.0	0.3
四、科学技术支出	650	4479	4479	100.0	9.5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44	7504	7504	100.0	5.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32	52760	52760	100.0	17.2
七、卫生健康支出	15088	16847	16847	100.0	2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14004	11728	11728	100.0	-47.3
九、城乡社区支出	22461	23194	22181	95.6	-32.4
十、农林水支出	27379	31445	31445	100.0	-16.4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2085	2479	2479	100.0	-24.2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1	65	65	100.0	-97.9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49	616	616	100.0	-40.5
十四、金融支出	14	22032	22032	100.0	0.1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786	9486	4608	48.6	-71.3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230	3379	3379	100.0	3.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4	672	672	100.0	100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781	20110	13221	65.7	-62.4
十九、预备费	7575	0	0	0.0	0.0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4500	3832	3832	100.0	3.3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	17	17	100.0	54.5
本年支出合计	292278	301298	288518	95.8	-16.0

§ 4 2025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 决算±%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 决算±%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2820	876	31.1	-54.8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	30	30	100.0	-55.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20	71	32.3	-39.8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0	30	30	100.0	-55.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7100	14850	22.1	-52.9	二、城乡社区支出	33279	55200	48208	87.3	41.0
彩票公益金收入	540	644	119.3	0.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219	9836	9836	100.0	-50.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00	2606	86.9	-54.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	218	0		
污水处理费收入	6300	8230	130.6	29.9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0	0	0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0	309	1545.0	-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	0	40000	37000	92.5	156.9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5146	1372	26.7	
					三、农林水支出	1	1	1	100.0	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	1	1	100.0	0.0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14	14	1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14	14	1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0	825	148	17.9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825	148	17.9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996	42995	13053	30.4	

§ 4 2025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 决算±%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 决算±%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2996	42995	13053	30.4	
					七、其他支出	7379	28460	24843	87.3	-62.8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42	1577	1275	80.8	13.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6037	26883	23568	87.7	-64.1
					八、债务付息支出	15317	15684	15684	100.0	21.0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5317	15684	15684	100.0	21.0
					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0	88	88	100.0	-26.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0	88	88	100.0	-26.2
本年收入合计	80000	27586	34.5	-41.1	本年支出合计	99152	143297	102069	71.2	-10.5
上级补助收入	43691	50249			上解支出	0	0	0		
上年结转	6461	6460			债务还本支出	9700	9700	9700		
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8700	105200			调出资金	30000	36498	36498		
调入资金	0	0			结转下年	0	0	41228		
收入总计	138852	189495	136.5	-3.9	支出总计	138852	189495	189495	100.0	-3.9

§ 5 2025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 决算±%	预算科目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完成预 算%	比上年 决算±%
一、利润收入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	6	6	100.0	0.0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清算收入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0	0	0.0	0.0	本年支出合计	6	6	6	100.0	0.0
上级补助收入	6	6	100.0	0.0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	6	100.0	0.0	支出总计	6	6	6	100.0	0.0

§ 6 2025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合 计	比上年决算 (±%)	城乡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	比上年决算 (±%)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	比上年决算 (±%)
一、收入	48184	20.7	24961	45.9	23223	1.8
1.保险费收入	24323	49.1	10838	187.8	13485	7.4
2.财政补贴收入	22459	5.4	13840	15.4	8619	-7.3
3.利息收入	287	9.1	262	12.4	25	-16.7
4.委托投资收益	0	-100.0		-100.0		
5.其他收入	24	33.3	8	300.0	16	0.0
6.转移收入	1091	19.8	13	333.3	1078	18.7
二、支出	39466	9.5	15842	21.2	23624	2.8
1.基本养老金支出	37015	11.0	13664	16.4	23351	8.1
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2171	63.4	2171	63.4		
3.其他支出	17	240.0			17	240.0
4.转移支出	263	-80.8	7	75.0	256	-81.2
三、本年收支结余	8718		9119		-401	
四、年末滚存结余	53330		51370		1960	

§ 7 2025 年高阳县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70.41
（一）一般债务	13.24
（二）专项债务	57.17
二、2025 年政府债务余额	69.41
（一）一般债务	12.95
（二）专项债务	56.46

§ 8 2025 年高阳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5 年发行数	12.52
（一）一般债券	2.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0.56
（二）专项债券	10.52
其中：再融资债券	0.87
二、2025 年还本数	1.60
（一）一般债券	0.63
（二）专项债券	0.97
三、2025 年付息数	1.95
（一）一般债券	0.38
（二）专项债券	1.57
四、2025 年地方政府债券平均年限	10.85
（一）一般债券	8.50
（二）专项债券	12.86

2026 年高阳县政府预算 (草案)

2026 年 2 月

目 录

★ 2026 年高阳县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 §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 § 4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表

★ 2026 年高阳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 §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情况表
- § 3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表

★ 2026 年高阳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 §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表

★ 2026 年高阳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 §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2026 年高阳县一般公共预算 (草案)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5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4868
二、上级补助收入	115460	二、上解支出	7472
(一) 返还性收入	4341	体制上解支出	
增值税基数返还	1224	专项上解支出	7472
消费税基数返还	551		
所得税基数返还	2200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营改增”税收返还收入	366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8054		
体制补助收入	75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33305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4183		
结算补助收入	417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425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8247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547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577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5587		
一般公共预算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9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3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986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7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821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368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930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8		
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065		
卫生健康	57		
节能环保	1816		
城乡社区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农林水	1192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商业服务业等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三、债务转贷收入	2400	三、债务还本支出	2800
一般债务贷收入	24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800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400		
四、调入资金	40000	四、调出资金	
政府性基金调入	3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其他调入	10000		
五、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五、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六、上年结转	12780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75140	支出总计	275140

§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比上年执行 (±%)
一、税收收入	54500	30.6
增值税	19850	25.4
企业所得税	3500	3.5
个人所得税	1000	7.4
资源税	1500	1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0	5.6
房产税	2000	6.3
印花税	1700	3.3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00	5.2
土地增值税	4500	8.2
车船税	3200	8.5
耕地占用税	3000	487.1
契税	8800	124.4
环境保护税	350	11.8
二、非税收入	50000	-17.6
专项收入	10665	255.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984	-45.5
罚没收入	5430	-11.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1848	-33.3
捐赠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3	-85.7
其他收入	60	76.5
本年收入合计	104500	2.0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及名称	预算数	比上年执行 (±%)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37	1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31	-5.6
205 教育支出	64049	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39	-92.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69	-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42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92	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251	2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72	-42.9
213 农林水支出	26383	-16.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724	-30.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80	484.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5	-42.4
217 金融支出	25	-99.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99	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	-60.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8	-60.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041	66.7
227 预备费	265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000	4.4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0	135.3
本年支出合计	264,868	-8.2

§ 4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93	-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3	-3.1
三、公务接待费	165	-3.0
合 计	658	-3.0

2026 年高阳县政府性基金预算 (草案)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一、本级收入	75000	一、本级支出	86145
二、上级补助收入	5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节能环保			
城乡社区			
农林水	1		
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收入	52		
三、上年结转	41228	二、上解支出	-494
四、债务转贷收入	4100	三、债务还本支出	4730
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4730
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100		
五、调入资金		四、调出资金	30000
收入总计	120381	支出总计	120381

§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比上年执行 (±%)
政府性基金收入	67472	147.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2750	213.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7	50.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2143	251.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552	113.0
污水处理费收入	6300	-23.5
彩票公益金收入	620	-3.7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528	2336.2
本年收入合计	75000	171.9

§ 3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及名称		预算数	比上年执行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267	-35.1
213	农林水支出	1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7	357.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942	129.4
229	其他支出	6337	-74.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7800	13.5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1	37.5
本年支出合计		86145	-15.6

2026 年高阳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草案)

§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项 目 名 称	预算安排
一、本级收入合计		一、本级支出合计	6
1.利润收入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
2.股利、股息收入		2.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产权转让收入		3.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4.清算收入		4.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余收入		二、调出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	6		
收入总计	6	支出总计	6

2026 年高阳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草案)

§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合 计	比上年执行 (±%)	城乡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基金	比上年执行 (±%)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	比上年执行 (±%)
一、收入	50927	5.7	27447	10.0	23480	1.1
1.保险费收入	24500	0.7	10972	1.2	13528	0.3
2.财政补贴收入	25432	13.2	15806	14.2	9626	11.7
3.利息收入	295	2.8	270	3.1	25	0.0
4.委托投资收益	373		373			
5.其他收入	9		8	0.0	1	-93.8
6.转移收入	318		18	38.5	300	-72.2
二、支出	41696	5.7	18216	15.0	23480	-0.6
1.基本养老金支出	38810	4.8	15530	13.7	23280	-0.3
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2678	23.4	2678	23.4		
3.其他支出	0				0	-100.0
4.转移支出	208		8	14.3	200	-21.9
三、本年收支结余	9231		9231		0	
四、年末滚存结余	64365		62004		2361	